加拿大主要科技计划的管理办法及 利益冲突避免机制(上)

孔欣欣, 王启明

(1.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北京 100038; 2.中国科学技术部,北京 100862)

摘 要: 卓有成效的科技管理办法和利益回避机制是推动国家科技创新的重要保证。加拿大联邦政府 通过多年实践形成了一整套支持科学研究的计划管理办法,并且正在积极探索支持企业创新的计划管理 办法。通过选取加拿大若干代表性的科技计划,系统分析这些计划的支持对象、评审标准、评审程序、 经费使用等管理办法,以及利益回避机制,从而总结出加拿大科技计划管理的主要经验。最后,还分析 了加拿大在支持企业创新方面的主要特点,以及联邦政府科技政策向创新导向转型面临的挑战。 关键词:加拿大;科技计划;计划管理办法;利益回避机制 中图分类号: F204(711)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3772/j.issn.1009-8623.2013.05.008

如何通过卓有成效的科技计划管理实现国家科 技发展目标是世界各国政府都十分关注的问题,加 拿大联邦政府经过多年的实践,形成了一整套成 熟的计划管理办法用于支持科学研究,极大地保障 和推动了加拿大基础研究在全世界范围内的优势。 同时,为提高技术创新在加拿大经济发展和创造就 业中的作用,近年来,联邦政府也在探索支持技术 开发和企业创新的计划管理办法,并不断取得新的 进展。

加拿大的科技体制沿袭英国的传统,即将国家 科技政策的管理部门与科技计划的管理部门分开, 形成即相互独立又相互依存的制约和平衡关系。具 体来说,国家科技政策由加拿大工业部下属的科技 与创新政策司负责,制定统一的国内科技政策和战 略,同时,通过主管科技和创新的副部长(文官最 高长官)建立国内科技政策协调机制,负责协调工 业部内和其他与科技相关的8个政府部门的科技政 策。科技与创新政策司的另一项重要职能,是在协 调联邦政府科技政策的同时,承担与部内隶属机构 和部外 8 个相关部门的科技预算总归口,即联邦政府的年度科技经费总预算(gross expenditure),包括研发经费、人员工资、基建费、维护费、运行费等全部科技经费,均由各部门报给科技与创新司,由副部长领衔的科技政策协调机制进行平衡,然后由工业部主管科技的国务部长(由执政党任命)向财政部提交预算并回答国会的质询。每年 3 月 31 日前,预算由国会审批。

加拿大在支持研究开发上,将支持科学研究和 支持技术开发分开,分别由不同的机构来执行经 费管理和项目管理的职能。支持科学研究的机构 主要有三大拨款机构:隶属工业部的自然科学与 工程研究理事会(Natural Sciences and Engineering Research Council of Canada, NSERC)、人文与社 会科学研究理事会(Social Science and Humanities Research Council, SSHRC),以及隶属于卫生部 的国家卫生研究院(Canadian Institutes of Health Research, CIHR),分别支持自然科学与工程研 究、社会科学和人文研究、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

第一作者简介:孔欣欣(1975—),女,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为产业经济、科技政策与创新管理。 收稿日期: 2013-03-27

研究。另外,还有支持大型科学仪器的加拿大创新基金(CFI)和专门支持基因研究的加拿大基因组基金(Genome Canada, Genome CA)等。在经费数额上,NSERC,SSHRC和CIHR每年分别约为10亿、4.5亿和9亿加元,CFI和Genome CA分别约为4.8亿和8000万加元。支持技术开发的机构主要是国家研究理事会(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NRC)。在NRC中设有"工业援助计划"

(Industrial Research Assistance Program, IRAP), 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通过企业技术顾问帮助 中小企业解决技术难题。2012年,加拿大预算大 幅增加了工业援助计划的预算,达到每年5亿加 元规模。此外,在国家税务局设立研发税抵扣减 免,企业在进行研发活动时,所花经费按125%~ 150%的不同比例在企业所得税中抵扣。每年, 全加拿大约有2万家企业获得抵扣减免,总金额 达35亿加元,占加拿大企业研发投入的1/4。另 外,加拿大政府和公共事业部还设有企业创新产品 试用计划,由政府部门购买企业即将上市的技术产 品进行试用并提出试用报告,支持企业临近市场的 创新活动。试用报告有助于企业进行市场宣传和进 入政府采购清单。该计划每年拨款5000万加元, 每个企业可以获得不超过100万加元的购货支持。

1 加拿大科学计划管理办法——以 NSERC 为例

1.1 NSERC 概况

NSERC 成立于 1978 年 5 月,主要致力于对加 拿大科研人员从基础研究到创新的全过程支持。 NSERC 有五大目标:一是领先知识和寻找机会, 为科学工程领域知识进步提供动力,确保加拿大的 科学家和工程师在全球知识共同体中成为领导者 和关键角色;二是通过研究促进繁荣,通过应用 为加拿大的科研优势寻找市场机会迎接挑战促进繁 荣;三是激发下一代,确保年轻人能够充分发挥想 象力,提升对科学技术的兴趣和兴奋点;四是展现 研发投资的价值,通过 NSERC 的问责制,推动研 发和培训投资惠及全体加拿大人;五是提升科研的 显示度,鼓励宣传加拿大自然科学和工程领域研究 人员取得的成就,提高他们在加拿大和世界上的 知名度。 NSERC 每年科研经费约 10 亿加元,其中 5% 用于理事会的管理,称为"内用经费"(intramural), 包括人员工资、运行维护、项目评审和管理费用 等;95% 的经费用于支持科学研究,称为"外用经 费"(extramural)。加拿大联邦政府规定,NSERC 的拨款经费只能支持大学和大学附属医院、非政府 机构、企业中的研究部门等非国立研究机构的研 究与开发活动,以及 NSERC 的运行和管理费用。 NSERC 的内部运行和管理费用不得超过总拨款的 5%。NSERC 根据联邦科技政策提出科技计划和预 算报加工业部,经财政部编列预算,由工业部向国 会报审批。通过后,由国库委员会监督执行。财政 部和国库委员会的关系如同会计和出纳。

在过去的 10 年里,NSERC 已经投资了超过 70 亿美元用于支持基础研究、高等研究机构和产业界 建立伙伴关系,以及培训加拿大下一代科学家和工 程师。目前,NSERC 提供了加拿大所有大学研究 和自然科学和工程领域研究资助总额的1/6,每年 有超过 9 000 名教授得到资助。加拿大排名前 50 位 的研发型企业中,有 29 个都和 NSERC 共同资助 过大学研究,总计有 1 100 家企业参与到研究理事 会的项目当中。

1.1.1 NSERC 经费支撑的主要方面

NSERC 支持科研人才员的经费主要用于 3 个 方面:人才(People),科学发现(Discovery),和 创新(Innovation)。目前,这 3 部分经费占总经 费比例大致相等。

NSERC 支持人才的经费主要用于本科以上学 生和博士后开展研究。支持研究的经费主要用于首 席教授(全国共19人)、讲席教授(约2000人) 及青年科学家等开展研究。首席教授每年约120万 加元,连续支持7年;讲席教授每年20万加元, 连续支持7年;青年科学家每年10万加元,连续 支持5年。支持创新的经费主要用于"卓越中心" (Centre of Excellence)等建设,鼓励加拿大国立 研究机构、研究型大学与企业建立伙伴关系,创造 多学科、多部门的研究开发联合攻关,加快研究成 果的市场化转移和应用。

截至目前,NSERC 共形成了 22 个卓越中心网 络,研究人员数量达到约 6 000 人,其中,有 1 400 名大学教授、300 多名企业高级研究员以及总计

— 41 —

4200多名的研究助理和研究生等。

1.1.2 2001 年以来 NSERC 经费支出情况

2001—2011年,NSERC 经费支出情况及支出 结构见表 1和表 2。可见近 10 年来,NSERC 的经 费总额逐年增加,从 2001—2002 年的 5.8 亿加元 增加到 2007—2008 年的 10 亿加元,此后一直保持 在这个水平。从支出结构变化上看,明显增加了对 人才和创新支持的比重。其中,对人才的支持经 费占总经费比重从 2001—2002 年度的 18.4% 增加 到 2010—2011 年的 26.4%;对创新的支持经费占 总经费比重从 2001—2002 年度的 25.3% 增加到 2010 —2011 年的 29.9%。

	表 1 2001年以来 NSERC 经费支出情况					支出情况			千加元	
年度	2001— 2002	2002— 2003	2003— 2004	2004— 2005	2005— 2006	2006— 2007	2007— 2008	2008— 2009	2009— 2010	2010— 2011
人才	109 118	140 398	178 855	205 610	228 502	240 134	255 276	271 340	278 893	284 191
发现	297 535	313 778	344 975	375 536	400 427	422 427	435 488	431 227	429 667	421 587
创新	148 885	161 940	173 602	185 036	192 281	192 637	278 814	279 283	295 614	321 399
管理费	32 049	35 016	34 932	36 841	38 210	40 224	42 880	47 960	47 073	48 811
总计	587 587	651 132	732 364	803 023	859 420	895 422	1 012 458	1 029 810	1 051 247	1 075 988

数据来源: http://www.nserc-crsng.gc.ca/.

表 2 2001 年以来 NSERC 经费支出结构

年度	2001— 2002	2002— 2003	2003— 2004	2004— 2005	2005— 2006	2006— 2007	2007— 2008	2008— 2009	2009— 2010	2010— 2011
人才	18.6	21.6	24.4	25.6	26.6	26.8	25.2	26.3	26.5	26.4
发现	50.6	48.2	47.1	46.8	46.6	47.2	43.1	41.9	40.9	39.2
创新	25.3	24.8	23.7	23.0	22.4	21.5	27.5	27.1	28.1	29.9
管理费	5.5	5.4	4.8	4.6	4.4	4.5	4.2	4.7	4.5	4.5
总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http://www.nserc-crsng.gc.ca/.

1.1.3 NSERC 经费支持的计划类型

NSERC 的三大类计划支持目标有所不同,且 这三大类计划都是一揽子的计划,由一系列相关的 子计划组成,见表3所示。

(1)支持人才的计划,主要目标是培养高技能人才和科学工程领域专家,包括:通过奖学金和学者资金支持学生和学者,吸引和留住人才。下设计划包括:培养高水平人才系列计划、研究人员能力提升计划以及与产业界和政府互动计划等;还包括:加拿大首席研究员计划和卓越首席研究员计划、合作研究和培训计划、本科学生研究资助计划等,以及班廷博士后奖学金、维尼亚学生奖学金、理事会硕士奖学金等计划。

(2) 支持科学发现的计划,主要目标是建立

加拿大在自然科学与工程领域的研究优势,包括资助基础研究,为创新打下研发基础。下设计划包括:发现资助计划、合作研究计划、研究工具与设施计划、主要资源支持计划、国际计划、小额大学能力开发计划等,其中,发现资助计划,是研究理事会的旗舰计划。

%

(3)资助创新的计划,主要目标是把加拿大 自然科学和工程领域的知识和技能转移和应用在 产业部门,包括:资助政产学在战略性领域的战 略性伙伴计划、产业驱动计划、国际研发合作计 划,以及商业化计划等。目前,计划在 2014— 2015 年将其产业合作伙伴扩大 2 倍,以实现 5 年 内从 1 500 家增加至 3 000 家。

2010-2011 年度, NSERC 资助的领域涉及如

计戈	山分类	子计划	计划类型			
		提高科学和工程能力	科学提升、奖励			
	人才—— 高技能科学和 工程专业人员	支持学生和研究人员	本科生研究资助、NCERC硕士奖学金、 Bell本科生奖学金、维尼亚本科奖学金、博士 后奖学金、班庭博士后奖学金、合作研究和 培训经验			
		吸引和留住人才	加拿大首席卓越研究员、加拿大首席研究 员、大学教授奖励			
战略性产出 (对外拨款支持)	发现—— 自然科学工程领域 的研究优势	资助基础研究	发现资助、合作研究、国际计划、小额大 学能力开发			
		资助研究设备和主要资源	研究工具与设施支持、主要资源支持			
	创新—— 知识和技能 产业化应用	资助战略性领域的研究	战略伙伴计划、合作医疗研究项目			
		资助政产研伙伴关系	工业研发实习计划、工业研发奖学金、工 业首席研究员、合作研发资助、卓越中心网 络、企业主导的卓越中心网络			
	, <u>, , , , , , , , , , , , , , , , , , </u>	支持商业化	从创意到创新计划、学院和社区创新计 划、卓越中心的研发和商业化			
NSERC(内部经费使用)		内部服务	治理和管理、资源管理、评估管理			

表 3 NCERC 主要资助的计划类型

资料来源: http://www.nserc-crsng.gc.ca/NSERC-CRSNG/Reports-Rapports/RPP-PPR/2013-2014/index eng.asp.

下方面:信息通信技术,占18%;环境,占15%;制造,占16%;医疗健康;占16%;自然资源包括能源,占14%;其他,包括农业、建筑和基础研究,占21%。其中,上述支持领域中,80%领域属加拿大优先领域,支持总额8.17亿加元。

1.2 NSERC 科技计划主要管理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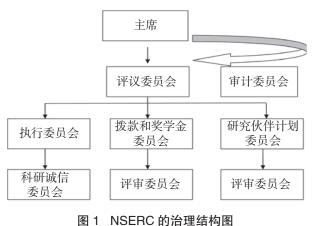
1.2.1 法律基础

NSERC 的计划项目制定和执行均有严格的法 律和政策基础。1985年,加拿大专门制定了《自 然科学与工程研究理事会法案》及两个附属条例。 该法案明确规定了 NSERC 的性质、创立、成员、 功能,以及组织形式,包括主席的选择、任期、副 主席的选择、薪水、办公地点、会议、权力、执行 委员会、员工雇佣等;规定了 NSERC 的职能是促 进和辅助自然科学和工程领域的研究,给加拿大总 理建议上述领域的相关事宜或接受问询。该法案 主要是确立 NSERC 机构的合法性,以及联邦政府 对其的拨款,理事会下的各个计划运行管理与该 法案无直接关联。NSERC 制定了专门的经费使用 政策,所有接受理事会计划支持的研究人员必须遵 守,在接受计划支持的同时签订遵守协议,否则理 事会将收回对其所有的资助。

1.2.2 治理结构及基本职能

(1) 治理结构

NSERC 的治理结构见图 1 所示。NSERC 由一



— 43 —

个主席和从公共和私营部门选出的一个评议委员会 组成,其成员最多18个人,由政府任命。这个评 议委员会由不同的常设委员会经同行评议过程来提 出建议。NSERC 的主席是首席执行官,副主席是 评议委员会和执行委员会的主席。执行委员会的功 能是组织评议委员会会议,包括治理、人力资源、 风险管理和监督委员会。评议委员会的常设咨询委 员会是:助学金和奖学金委员会、研究伙伴委员 会。助学金和奖学金委员会通过竞争性同行评议过 程来决定助学呵奖学金分配。每一个常设咨询委员 会下设若干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对理事会分配 给他们的资助和奖学金等申请提供高质量的评估和 资助建议。他们也对常设委员会的活动提供建议和 监督。NSERC 有独立审计委员会, 它的基本作用 是为主席提供客观公正的意见,确保理事会的风险 管理、控制和治理框架的有效性;其活动涉及研究 理事会管理、控制和问责的核心领域监督和报告。

(2) 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管理准则

为了保证评审委员会公平有效地履行其职责, 每一个评审委员会必须有所评审领域的多元化知 识,良好的判断力和广博的知识,对新的和正在出 现的学科前沿领域,有能力评估这些申请对计划目 标的潜在贡献。评审委员会的成员来自加拿大的大 学、研究机构、产业界和政府实验室,还包括外国 研究人员。NSERC 认为来自加拿大研究系统之外 的成员能够提供有价值的贡献、能够为评审带来新 鲜的想法、加强评审的深度,特别是在那些加拿大 的专业知识只局限在有限几个机构的领域。这些成 员由于来自不同评审体系和研究团体,能够给评审 带来卓越的国际标准和不同视角。而来自公共和私 营部门的成员在评审的过程中,会加强对应用研究 和商业化价值的认识。此外, NSERC 还要求要考 虑,评审过程中女性和男性都要参与、英语和法语 两种官方语言都要使用,以及不同领域和不同地区 都应得到充分的体现。

NSERC 建立了评审委员会成员的动态调整机制,即1个3年期的成员滚动模式。这个3年任期的设定是为了能够保证在各成员熟悉政策和程序,同时防止产生同行评议疲劳。所以在同行评议的过程中不总是一批人,1/3的核心成员每年更换。不过,如果某些专业知识需要的话,这些更换的成员

也可以被同行邀请参加短期的评审。

评审委员会下设若干小组,委员会成员评审小 组成员由研究理事会的负责人任命。在提供建议的 时候,计划官员和团队的负责人一同提出,包括审 查提名,咨询评审委员会的需要,咨询常设委员会 主席等人的意见等。评审委员会和小组的主席都是 由 NSERC 任命的,一般是委员会的长期成员。

(3) 利益冲突避免机制

评审委员会成员必须遵守利益冲突回避原则, 包括:评审委员会的成员不能连续来自同一个机 构,特别是同一个部门。如果有些特别优秀的研究 人员都集中在很少的几个大部门,或者如果现有成 员不能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可以例外。有些特 殊情况也可以例外,比如一个成员换到了另外一个 研究机构或不同研究团体之间的研究领域重新调整 了。特别是对于一些大的评审委员会可以有一些例 外。但是,即使对这些较大的委员会,其人数超 过了16个人,整体上来自同一个机构成员比例也 不能超过10%。不允许两个成员同时来自一个大 学,特别是一个系或院。负责研发筹资、协调研究 合同或筛选提交给 NSERC 申请的人员不能成为评 审委员会的成员。

NSERC 规定每一个评审委员会成员必须坚守 最高的道德标准和科研伦理,签署评审委员会成员 宣言。成员在履行其职责时要采用一切办法保护公 众的利益。尽管评审委员会的成员是作为个人被任 命的,但是他们既不代表其所在学科,也不代表任 何组织。他们的职责是基于有限的公共投资做出最 好的最客观的决策。

如果评审委员会成员的个人兴趣和其肩负的公 共职责之间发生冲突,那么必须全面完整地加以披 露,并且评审委员会需要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保证其 行为符合公共利益要求。研究理事会为此制定了专门 的同行评议手册以通过规则来保证公共利益实现。

避免利益冲突有两种主要的保障措施,一是成员个人的行为要遵守道德标准;二是评审委员会作为一个整体要起到监督的作用,要求成员必须披露任何真实的、潜在的或可能的利益冲突,然后委员会和主席讨论解决办法,委员会在做决定之前可以寻求研究理事会工作人员的指导。这些披露和讨论都会通过文本记录下来。

— 44 —

涉及到个人信息和需保密的技术信息,则可以 保密不予披露,按照加拿大《信息法》和《个人隐 私法》处理。第一,所有提供给评审委员会的文本 信息只用于对申请进行评审和做出资助的决定,不 能用于其他任何目标,比如公开、讨论或者给非委 员会成员的人; 第二, 文件必须保存好, 防止非法 访问,不允许用不安全的方式处理文件,删除电子 文件、切碎或烧毁文件等; 第三, 委员会的审议是 保密的,每一个评审委员会成员的意见和打分都被 记录在案,不允许讨论和公开。这些意见会记录在 案,NSERC 的工作人员会把这些建议提供给申请 人,在竞争结果公布前,不得披露。直到主席同意 了委员会的建议,申请成功者的名字和细节才能够 向公众公布,但是没有得到资助的申请人的任何信 息都不允许向公众披露。第四,如果申请者要查询 针对其申请的同行评议,必须由 NSERC 的工作人 员完成,申请者和委员会成员之间不允许有和同行 评议相关的任何交流。每一个评审委员会的成员需 要签订上述的承诺书。如果不履行上述职责,委员 会可以将其除名。

1.3 NSERC 项目评审程序

1.3.1 评审标准和内容

每年2月加拿大新财年开始前,加拿大各研究 理事会便会同时开展项目评审工作。以NSERC的 发现资助计划为例,研究理事会每年约收到5000 份左右的申请,按三大部分申报,每份申请书一次 申报5年的科学研究经费,支持强度约占1/5,即 每年约1000份申请书获得支持。申请人如果获得 支持,5年中只能持有一项理事会支持的项目,5年 中不得申请理事会的其他经费。但理事会不反对申 请人申报其他研究理事会或技术开发计划的经费。

NSERC 规定,申请人申请的是"Programme" 而不是"Project",即申请的是"研究计划"而不 是某个具体的"项目"。区别在于"研究计划"是 申请人的学科发展计划,它由某个领域不同的研究 内容联系起来,或由某种科学方法在诸多方面的应 用,研究目标相对比较广阔;而"项目"是指具体 的研究目标,任务和研究路线,目标比较明确。由 此比较,理事会的科研经费管理与美国的项目管理 有很大不同,反而与英国体制相近,即更多地是支 持人的发展而不是着眼于某个具体任务。 由于是支持"计划",因此,在项目评审时, 评价标准由3个方面组成:一是Excellence of Researcher(研究者的优异性),此标准评价研究 者的学术水平、论文质量、同领域中的地位、领 导能力等;二是Quality of Application(申请书质 量),评价研究领域的先进性、创新型和重大意 义;三是Team Training(团队培养),即通过计划 实施对人才培养和学科发展带来的影响。三大评价 标准又由若干子项指标组成,评审人员分别按1~ 6分打分,6分最高,1分最低,最后按平均分给 出每个子项指标的分值和总分。该分值将决定申请 人能否获得经费和获得经费多寡的依据。

研究理事会的项目评审采用"Conference Hall (会议厅)"方式。会议厅方式是设大会、分会 场往下延续,评审时也如此,先分学科,之下再分 更细的子学科,如工程之下分机械、电子、化工 等等。一般一个专家组要评议70~100份申请,各 专家组同时、在同一个地方进行评议,3天评审完 毕。这种方式有助于交叉学科评议,当本学科认 为不足以评审时,可以邀请相关领域的其他专家来 评审。研究理事会在本国专家组评议之外,还设立 外国专家评审制度,有些新学科本国专家无法评议 或出现意见分歧或对申请人学术地位不清楚或对本 国专家评议效果进行评估时,邀请外国专家进行评 议。外国专家评议量约占全部申请书的1/6。

1.3.2 NSERC 的项目评审专家组

NSERC 按每个领域组成评审专家组,一般由 10~1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每 3 年轮换 1 次,每 次从专家库中选取。专家组由 NSERC 任命一名组 长并配备一名工作人员。由于要对研究者的优异性 进行评议,因此,申请书是显示名字的,每份申请 书专家组要给出具体的评议意见,指出 3 个部分的 优劣;如果不给予支持,则要给出改进建议。专家 意见采用匿名方式,但申请人可以从网上看到意见 内容,从中了解专家组对自己项目的看法,也可以 籍此作为申诉依据。

NSERC 规定,专家评议只进行学术评议,打出 分值,不进行经费评议。经费评议由 NSERC 内部完成,根据分值来厘定获得资助的经费高低。学术评议 不得有歧视,即学科的不同见解或学派分歧只从科 学性进行评议,不得出现一派打压另一派的现象。

— 45 —

专家组组长和研究理事会工作人员事后要对专 家组的每位成员的评议表现进行评价,对其公正性、 认真性、对申请者的了解、学科发展的认识深度等 给出意见。这些意见会成为以后筛选专家的依据。

评审专家是自愿的,不给报酬的劳动,研究理 事会给予适当补贴如交通和食宿。

1.3.3 年度评审的基本流程

NSERC 评审委员会的年度评审流程如下:

每年7月,任命新的评审小组成员,研究理事 会会给他们发确认函。评审小组成员按照理事会的 规则参加评审,必须遵守理事会关于利益冲突的相 关规定。

8月和9月,评审小组成员要阅读同行评议手 册和其他理事会提供的文件,准备讨论和会议信息 沟通;评审小组成员选择项目申请的推荐人;参加 前两个集中的评审小组成员会议。

11月,新评审小组成员和主席参加集中会议; 评审小组成员参加评审小组竞争准备会议和讨论; 主席参加执行委员会会议决定申请经费的分配。

12月和第2年1月,评审小组成员按照职责 授权阅读所有分配给他们的项目申请,或者作为第 一评审或者作为第二评审;在竞争性会议之前提交 打分。

2月, 评审小组成员参加为期 3~6天的评审 会议, 期间, 评审小组成员准备建议给申请者以反 映讨论的情况。

考虑到评审小组成员在同行评议过程中的工作 量以及利益冲突避免机制,理事会允许评审小组或 委员会成员、主席在其作为评审委员会成员期间延 长给他们的发现计划资助的时间。一般项目官员会 给这些人选择,是否愿意延长时间,如果不愿意, 他们的资助项目将会在这段时间结束后重新启动, 这些作为评审委员会成员的专家要重新参加竞争性 评审。

1.4 NSERC 利益冲突避免机制

项目评审牵涉到申请者的利益,必然会带来利益冲突。研究理事会在避免利益冲突中,实施了一些做法,值得参考。

1.4.1 利益冲突情形

利益冲突包括以下情形:评审委员会成员是申请人、联合申请人或联合签字人;评审委员会成员

目前或过去6年内来自同一所大学、机构或部门, 或者和申请人来自同一个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与 申请人有管理或家庭联系,比如是上司;评审委员 会成员目前或在过去6年内直接参与了和申请人联 合的活动;成员是申请人之前的导师或学生,或合 作过,或发表过文章书目;成员由于之前曾经有过 矛盾导致在同行评议过程中会觉得不舒服,即使该 矛盾是6年前发生的;研究理事会工作人员认为不 应该参与到评审中的特定人员。

1.4.2 利益冲突避免机制

(1)专家组回避制度。一旦某位评审专家遇到自己的学生、同系或同校的申请者,必须离席,回避对该申请书的评议,不做评论不参加针对这个项目的任何讨论,同时必须向理事会成员报告所有的利益冲突事项。。因加拿大的科研体制主要由大学和国立研究机构组成,国立研究机构属于拨款制,不采用竞争性项目申请,与大学申请不同。因此,在组成专家组时,理事会有意将国立研究机构的专家、大学专家和学科管理型专家混合起来,以保持中立性。

(2)学科争议中立制度。学科发展中经常因认识不同出现学派,评审中保持学派中立很重要。 理事会的专家组成采用公开制,每个专家组的名单 在评审前全部在网上公布。比如申请者对某位评审 专家的公正性有怀疑,可以提出自己项目评议时要 求该专家回避。专家组组长要对公正性和中立性负 责,对于评审中因学派不同可能影响评审效果,要 做出正确的引导。如果专家组感觉无法做出正确判 断,可提出由国外专家评审。

(3) 评审争议复议制度。每年评审完毕以后,每位申请人都可以在网上知道自己的匿名评议 意见和分值。申请人如对评审意见不服,可以直接向研究理事会仲裁小组申诉,请求复议。一般情况下,由仲裁小组内的专家对申请书内容和评议意见做出判断,也可以咨询专家组之外的专家意见。仲裁小组的意见为最终意见。

(4) 污点记录制度。申请人如果有污点记录,将剥夺申请权利。污点包括:抄袭、剽窃等诚信问题,实验室重大事故,经费使用不当(包括项目管理混乱等),一旦举报查实,将影响或剥夺申请人和专家资格,数年中不得承担研究理事会的项

值得一提的是,加拿大三大拨款机构的项目管 理和评审程序基本都一样,但由于学科性质不同, 在评价标准和专家组成上有所不同。比如,在NSERC 内部,评价"人才"和"发现"的2个部分采用同 一套指标和专家队伍,而评价"创新"的部分因牵 涉到企业和卓越中心网络建设,评价指标有所调整, 专家组中也相应增加企业人员和管理人员的比例。

在本文下篇中将涉及:NSERC 对支持发现和 创新计划的管理办法,NRC 的 IPAP 支持技术开发 的计划管理办法,以及对加拿大科技计划管理主要 经验的总结。■(待续)

参考文献:

- Mobiliz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o Canada's Advantage: Progress Report 2009[EB/OL]. [2013-02-22]. http://www.ic. gc.ca/eic/site/icgc.nsf/eng/h_04709.html.
- [2] Natural Sciences and Engineering Research Council of Canada 2012-13 Report on Plans and Priorities [EB/OL]. http://www. nserc-crsng.gc.ca/NSERC-CRSNG/Reports-Rapports/RPP-PPR/2013-2014/index eng.asp.

- [3] NSERC. Peer Review Manual 2012–2013 [R/OL]. (2012- 08-31) [2013-01-07]. http://www.nserc-crsng.gc.ca/_doc/Reviewers-Examinateurs/CompleteManual-ManualEvalComplet_eng.pdf.
- [4] CIHR. Conflict of Interest/Conflict of Commitment: An Issues Paper [R/OL]. [2012-12-27]. http://www.nserc-crsng.gc.ca/.
- [5] Natural Sciences and Engineering Research Council Act, R.S.C., 1985, C. N–21[EB/OL]. (2012-06-29)[2013-01-10]. http://laws.justice.gc.ca/eng/acts/N-21/FullText.html.
- [6] Overview: the Peer Review Process and Conflict of Interest interviews on NSERC[R]. Ottawa: NSERC, 2012.
- [7]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Canada. Industrial Research Assistance Program (NRC-IRAP)[EB/OL]. [2013-01-10]. http://www.nrc-cnrc.gc.ca/eng/irap/index.html.
- [8] Networks of Centres of Excellence of Canada. 2013 Business-Led Networks of Centres of Excellence (BL–NCE) Renewal Competition [R/OL]. (2012-06) [2013-01-10]. http://www. nce-rce.gc.ca/Competitions-Competitions/PreviousCompetitions-ConcoursAnterieurs/BLNCE-RCEE-2013/Index_eng.asp.
- [9] 王启明. 加拿大政府的科技政策、管理与科技计划[J]. 全球科技经济瞭望, 2011, 26(11): 47-54.
- [10] 陈勇.加拿大联邦政府的科技经费管理体制[J].全球科 技经济瞭望, 2012, 27(4): 11-15.

Management of Canadian S&T Programs and Its Conflicts of Interest Avoiding Mechanism (I)

KONG Xin-xin, WANG Qi-ming

(1.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for Development, Beijing 100038;2. Minist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Beijing 100862)

Abstract: The effective management of S&T programs and mechanism of conflicts of interest avoiding are important guarantees for promoting national S&T innovation. Canadian federal government has formed a complete set of program management approaches in supporting scientific research through years of practices, and now is actively exploring approaches to support enterprise innovation. Based on several typ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ograms of Canada, this paper systematically analyzes the programs' objective, assessment criteria, assessment procedure, funds management approach, and conflicts of interest avoiding mechanism, and summarizes experiences of Canadian S&T program management. Finally, this paper also analyzes characteristics of Canada in supporting businesses innovation, as well as the challenges the federal government are confronting during the transformation from traditional S&T policy to innovation-oriented policy.

Key words: Canada; S&T programs; management approaches; conflicts of interests avoiding mechanism